

浙江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

关于组织开展浙江省第十九届“挑战杯” 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红色专项赛的 通 知

各高校团委：

根据 2025 年浙江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相关工作安排，现将浙江省第十九届“挑战杯”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红色专项赛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参赛对象

全日制非成人教育高校在校生可以个人或团队形式参赛。

二、竞赛内容

支持大学生重走红色足迹、追溯红色记忆、访谈红色人物、挖掘红色故事、体悟红色文化，感受党的红色精神伟力。着重用好新时代伟大成就、伟大变革的鲜活思想引领教材，引导大学生通过返回家乡看变化、重走故地看新颜、深入乡村看振兴、走进一线看发展，从而深刻理解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以实际行动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在社会实践中受到教育、坚定信念，结合对新时代以来国家发

展成就的所见所闻所感所思，形成有真情实感的心得体会、有理论深度的调研报告等实践成果。

三、实施步骤

1.动员准备和高校竞赛阶段（3-4月）。各高校按照相关要求及时部署，广泛组织发动大学生参与理论学习、实践调研和交流分享；开展作品申报与校级竞赛，选拔优秀作品参加省级竞赛。

2.省级竞赛阶段（4月下旬-5月上旬）。省赛组委会举行省级竞赛。

四、奖项设置

竞赛设金奖、银奖、铜奖。

五、申报要求

1.支持学生依托近两年内（2023年7月至今）参加过的符合要求的自身实践经历，经过沉淀提炼、深度思考，完成新的实践成果。

2.作品以调研报告、课件及配套讲稿形式提交，无须提交视频。调研报告PDF格式，5000至10000字之间，大小100M以内。课件页面比例16:9，大小100M以内，配套讲稿PDF格式，课件及讲稿时长应控制在8分钟以内，课件内有特殊字体的，请提前自行嵌入或转化为图片格式。材料简洁，注重节俭，切勿过度包装。

3.竞赛以学校为单位统一申报，每个团队人数不多于10人，每件作品指导教师不多于3人。对于跨校组队参

赛，各成员须事先协商明确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为申报单位。省级竞赛报名截止后，不可进行人员顺序调整及添加，不可进行作品类别和组别调整。

4.校级赛事应设有监督投诉机制且获奖信息在全校范围内公示。同一作品不得同时参加主体赛的作品评比，往届报送过的作品不得重复报送。

5.每所高校省级竞赛申报作品不超过8件。

六、评审要点

（1）主题性。考察作品对红色精神的阐述、实践过程的收获以及对党的情感认同展现程度，考察红色教育意义是否强。

（2）学术性。考察作品论理性是否强，事实叙述是否清楚，观点论述是否鲜明且有见地，考察研究方法或社会现象描述的创新程度、资料搜集处理的难易程度、论证方法和逻辑的可靠程度等。

（3）文字质量。考察报告是否流畅简洁，表述规范明晰，表意精确清楚，字数符合要求。

（4）感染力。考察作品是否能够引人共鸣，让人感到震撼、感动、受教育。

七、材料提交

各参赛高校统一制作本校参赛作品，本次竞赛将总体采用线上申报形式，申报要求另行通知。另需提交1份盖章版纸质相关材料（省级竞赛参赛作品申报书、调

研报告、省级竞赛参赛作品汇总表），作品申报书与调研报告双面打印，分开装订，寄送至竞赛承办高校浙江中医药大学。线上申报须在4月21日前完成，纸质材料须在4月21日前寄达，逾期不再受理，相关后果由高校自行承担。线上申报材料内容必须与纸质材料一致。如果出现不一致，省级竞赛组委会将视情况进行处理。

竞赛组委会秘书处

联系人：鲍老师

联系电话：0571-85174175

联系地址：杭州市拱墅区安吉路21号202室

浙江中医药大学团委

联系人：钟老师、邓老师

联系电话：0571-86633303

联系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548号浙江中医药大学行政综合楼343室

附件：1.浙江省第十九届“挑战杯”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红色专项赛作品申报书

2.浙江省第十九届“挑战杯”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红色专项赛省级竞赛作品汇总表

